

合同编号	
------	--

天祝松山滩第一风电场 10 万、第三风电场 1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书

甲方： 甘肃省安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2022 年 2 月

发包人：甘肃省安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设计人：（乙方）

甲方(甘肃省安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乙方(****公司)承担甘肃航天天祝松山滩第一风电场 10 万、第三风电场 1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技术服务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及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2 项目建设批文。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本勘察设计合同。
2.2 甲方提交的设计依据基础资料。
2.3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1)《风电场工程前期工作管理暂行办法》(发改能源[2005]899 号文附件、《风电场工程建设用地及环境保护管理暂行办法》(发改能源[2005]1511 号);
(2)《风电场工程风能资源测量与评估技术规范》(NB/T 31147-2018)
(3)《风力发电场设计规范》(GB 51096-2015)
(4)《陆地和海上风电场工程地质勘察规范》(NB/T 31030-2012)
(5) 有关现行的国家及行业标准及规程规范。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相互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以排序在先者为准）；

- 3.1 本合同；
- 3.2 中标函（文件）及发包人要求；
- 3.3 补充协议书；
- 3.4 投标文件；

3.5 会议纪要、信函及传真、互提资料。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工作内容、规模、阶段及设计内容

本合同项目名称为：天祝松山滩第一风电场 10 万、第三风电场 1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

工程规模：风力发电场装机容量 200MW，其中第一风电场项目总装机容量 10 万千瓦，拟安装 25 台单机容量 4 兆瓦的风力发电机组；第三风电场项目总装机容量 10 万千瓦，拟安装 25 台单机容量 4 兆瓦的风力发电机组；配套 35KV 集电线路及 50 台箱式变压器等全部内容。

勘察设计阶段为：地质详勘及报告、初步设计、施工图。

主要内容包括：

(1) 初步设计、招标文件的技术协议、1:2000 地形图测量、地质详勘及报告、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微观选址、风电场区域内全部内容（如检修道路、风机基础及吊装平台、箱变基础、集电线路、变配电等）设计、临时用电设计等）及竣工图设计。

(2) 工地技术服务：根据甲方要求阶段性派驻现场设计代表，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技术交底、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问题，参加隐蔽工程验收、试运行及工程竣工验收。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5.1 工程测风资料。

5.2 气象资料。

5.3 其他资料。

(1) 工程建设批文。

(2) 土地使用协议。

(3)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会会议纪要及审查意见。

(4) 风电场接入系统设计报告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5) 风力发电及设备及其他电气设备的有关技术资料。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的时间和份数

6.1 双方商定，初步设计（审定稿）份数为 10 份、施工图设计文件份数 10 份、竣工图文件份数为 8 份（含电子版）。

6.2 勘察、初步设计：甲方向乙方提交资料齐全后 20 日内交付初步设计阶段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最迟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前完成初步设计阶段全部工作。

6.3 施工图纸：乙方收到甲方派发设计任务书且提交所需正式资料后 30 天交付整套施工图纸。

① 交付第一部分施工图：按现场工程进度交付工程前期图纸（满足风电场内道路、风机机位平台、吊装平台、箱变基础的征地及施工、线路施工手续办理等）；分部工程主要设备材料技术参数确定后 15 日内交付满足该分部工程开工的图纸。

② 场内检修道路施工图：2022 年 01 月 25 日前交付至少 20 台风机所涉及的相关道路施工图纸，2022 年 01 月 30 日前交付全部道路施工图纸。

③ 风机、箱变基础及吊装平台施工图：2022 年 01 月 25 日前交付至少 20 台套的施工图纸，最迟于 2022 年 01 月 30 日前交付全部基础施工图纸。

④ 场内 35KV 集电线路施工图：2022 年 01 月 30 日前交付全部集电线路施工图纸。

6.4 竣工图：收到甲方通知后 30 日内交付整套竣工图纸。

6.5 设计审查阶段：设计人负责完成设计审查工作。

6.6 如甲方要求增加文件份数需另行支付相应的文件工本费。

第七条 勘察设计目标

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国家电网公司工程建设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贯彻国家、行业和国家电网公司现行设计技术规范及设计管理规定，保证工程满足国家和行业施工验收规范的要求。

7.1 技术质量目标

国家电网公司工程设计质量评价得分率 $>95\%$ ，创工程优秀设计和国家优质电力工程目标，不发生由于设计责任造成的六级及以上质量事件，工程使用寿命满足国家电网公司质量要求。

7.2 投资控制目标

在满足安全质量的前提下，优化工程设计方案，合理控制工程造价，严格规范建设过程中设计变更，实现工程造价与结算管理目标。

第八条 勘察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费用及支付方式

8.1 支付费用

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经双方协商确定,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元整 (¥元)。

合同执行期间,若勘察设计工作量因非乙方原因发生较大变化或国家颁布新的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双方另行协商调整本项目勘察设计费。

8.2 支付方式

8.2.1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阶段总价 10%的预付款,即人民币元整 (¥元);

8.2.2 乙方提供地质详勘报告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阶段总价 30%的进度款,即人民币元整 (¥元);

8.2.3 乙方向甲方提供第一批施工图纸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阶段总价 30%的进度款,即人民币元整 (¥元);

8.2.4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除竣工图设计外的施工图阶段全部内容,并提交资料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阶段合同总价款 20%的进度款,即人民币元整 (¥元);

8.2.5 乙方向甲方提供提交竣工图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阶段合同总价款 10%的余款,即人民币元整 (¥元)。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甲方责任

9.1.1 甲方应根据勘测设计工作进度安排,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9.1.2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9.1.3 甲方要求乙方提前于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文件资料时,须征得乙方同意。

9.1.4 甲方接到乙方提交的报告(初稿,电子版)后 20 日内须向乙方提供书面反馈意见,否则可认定此稿为审定稿。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和国家颁布的技术规范、标准,按本合同约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文件,并对提交的资料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因乙方提供资料的失误给甲方造成工程损失的,乙方除负责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损失部分的服务费;乙方违反设计规范造成甲方重大损失时乙方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

9.2.4 乙方应按约定安排符合资格要求的设计人员进行勘察设计工作，具体设计人员名单见《设计人员名单》（附件 2），合同签订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设计总负责人，乙方应保证其相关设计人员在合同期限内，应派驻现场设计代表配合施工解决过程中有关设计问题，负责设计交底（含设备材料订货交底和施工交底），参加工程现场调试会、与设计有关的分析会、调试、工程质量考核评定、启动投运及工程竣工验收，按要求进行设计总结等。

9.2.4 乙方保证交付的资料文件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它任何权利。

9.2.5 施（竣）工图的实际交付时间确保不影响现场实际施工进度要求，若施工过程中由于图纸交付不及时而影响整体进度，甲方有权对乙方按管理制度进行累计考核。

第九条 保 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应本着对国家负责和相互谅解的精神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上级主管部门调解；协商解决不成时，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提请兰州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乙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11.2 本工程项目中，乙方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甲方需要乙方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11.3 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若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人员参加，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甲方支付。

11.4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可在合同中增加补充条款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5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服务工作，应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相应费用。

11.6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八份，其中正本二份，副本六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委托方 (甲方)	单位名称 (盖章)	甘肃省安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联系人		电 话	
	住 所 (通讯地址)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服务方 (乙方)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联系人		电 话	
	住 所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号				